**永和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单位职能**

1、研究制订县级机关行政事务工作的具体措施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负责监督管理属于县级机关事务管理局管理的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

3、负责机关大院办公用房的建设、分配、调整和维修管理；负责直管住宅用房的产权、产籍和使用的综合管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机关住宅的住房制改革工作。

4、负责机关大院的安全保卫、后勤保障和秩序管理工作。

5、负责县委、县政府召开的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后勤工作。

6、负责市县政府领导的工作用车调度和有关生活服务事项。

7、负责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的工作用车和接待工作车辆调度。

8、负责管理局下属单位。

9、承办县委、县政府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决算部门构成**

永和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决算包括19个单位（其中包括政府办、防范办、县委办、下乡办、信访局、纪检委、政法委、组织部、宣传部、妇联、团委、机关工委、事业登记局、编办、文联、科协、爱卫会、老龄委）；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此部分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我局严格按照政府收支科目改革的要求，围绕单位中心工作，量入为出，勤俭节约，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现将2017年部门决算说明如下：

1. 机构编制及人员情况

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31人，2017年底配置28人，行政编制3人，事业编制 25人。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其他人员25名。

1.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明

我单位2017年收入3342万元，均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同比上年增加600万元，同比增长600万元，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长的原因是原后勤服务中心与机关事务局合并为同一单位。

我单位2017年支出2577万元，均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同比增长200万元，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长的原因是公务用车的置换与维修。

基本支出28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00万元，同比增长52万元，同比增长0.95 %；日常公用经费1693万元，同比增加 500万元，同比增长0.7 %。

项目支出684万元，同比增加25万元，同比增加0.96%。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用0万元，因公出国业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无**